

关于构建艺术设计教学评价模式的探讨

袁野

辽源职业技术学院

[摘要]艺术设计专业教育在我国近年来发展迅猛,然而却存在着教学评价体系尚不健全,缺乏有说服力的评价标准等问题,如何构建一个合理的模式?本文调查了多所院校的教学情况,并结合多年的艺术设计教育经验,总结出一套艺术设计专业教学评价模式,期望对促进艺术设计专业教学评价的规范化起到一些作用。

[关键词]高职;艺术设计;实践课程;线上教学;评价模式

【DOI】10.12252/j.issn.2096-627X.2021.12.044

高等职业教育是我国社会主义教育事业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是高等职业院校培养人才的核心和关键。近些年来,高等职业院校跟随教育改革脚步,积极进行教学创新和专业建设,取得了显著的成果,向社会各行业输送了大量专业技能人才。据相关媒体调查,高等职业院校近年来培养人才的质量也明显提高。在教育改革的过程中,高职院校大多倾向于教学内容和教学形式的改变,而忽略了教学评价模式的创新。大部分的高职院校依然采取传统的教学评价模式,缺乏针对性和合理性,也跟目前最新的教学评价模式存在脱节现象。所以,在新的教学改革形势下,高等职业院校必须开展科学合理的专业的教学评价,建立符合现代教育形势的教学评价体系。专业的教学评价能够发挥出应有的作用和职能,促进高等职业教育教学工作的发展。本文主要针对高职艺术设计实践课程线上的教学评价进行研究,以期提高高等职业教育的教学质量和水平。

一、目前艺术设计教学评价的问题

在国内,艺术设计专业是近年来发展最为迅猛的学科专业之一,包含各学历层次、各学科门类的高校、高职、高专甚至中职、中专都竞相开设,然而教学效果却参差不齐。究其原因,除了各院校教学条件、教学方法和师资力量差异之外,艺术设计教学评价模式的欠缺和混乱也是造成此现象的主要原因。

自古以来,人类文明的源泉就是创造,人类生活的本质就是创造性的实践。而设计,在本质上就是创造性的思维与活动,设计教育更是如此。从本质上来说,教育从来就负有培养学生创新精神的任务。然而,现在国内大部分院校艺术设计专业都存在着这样一个现象:基于上述艺术设计是创造性活动的认识,艺术设计学科的教育中都讲究创造和创新的作用,故而在各个教学环节中力求解放思想,鼓励创新,充分肯定学生自主学习、自我思考,激发学生在学习、练习和创作过程中求新思变,力求学生的作品百花竞开、多姿多彩。这种教学的策略的确给艺术设计学科的教学带来了与其他学科不同的新气象,但同时也产生了一个长期困扰艺术设计教育者们的问題:即无法用一个较有说服力的评价标准或者评价体系来对学生学习的效果进行衡量,教师对学生作品的成绩评判和最终评价更多是基于教师对学生作品的个人感性认知,或者是教师对学生最终作品的个人一时印象。这种评价方式已经被不少教师和设计界业内人士质疑,因为其不具有公信力,难以做到真正的客观公正。这一点其实并不难理解:

其一,从学生的角度,因为每个学生投入到一次创作学习的过程中都是饱含激情、全力以赴的,一方面他们具有

年轻人的热情和精力,另一方面他们一般都存有对本专业的热爱以及对未知世界探知的兴趣。学生都有理由认为自己的作品才是最好的,因为这是经过自己最大的努力,基于最佳的思维状态创作出来的,当然他们都希望自己设计的作品得到所有人的认可。在这种情况下,一旦最终的教师评价结果和自己的心理预期出入过大,往往会严重打击学生的学习兴趣甚至怀疑自己的学习能力,进而逐渐厌倦设计专业的学习或质疑教师的教学水平,这是符合年轻人的心理特点的。其二、从教师的角度,仅看到学生最后拿出来的设计作品,没有认真细致地把握其在构思设计过程中的每一个细节,这肯定会让教师偏离客观公正的评价体系。缺乏对学生设计构思过程的了解,上述问题不可避免。如何使学生认同并信服教师的业绩评判和最终评价?如何使教师和学生之间对同一作品的认知差异趋于一致?这确实是值得所有艺术设计专业学科教师深思的问题。笔者认为,改变过去传统的评价标准,建立一个合理恰当的艺术设计教学评价模式是非常重要的、也非常迫切的。

二、适合艺术设计教学评价模式的基本措施

针对上述国内艺术设计教学评价体系中出现的弊端,适合艺术设计教学评价的模式应该建立在如下几个基本措施之上:

1. 优化成绩的评判,强化能力培养,强调个性与原创性

这是艺术设计专业的最大难题,已经有很多的教育专家和学者一再地指出应试教育的种种弊端和不足,并强调素质教育的必要性和重要性,然而我们依然缺乏彻底推行素质教育(这里的素质教育不是一般意义上中小学的素质教育,而是指关于大、中专学生的专业素质的培育)的决心和体系。用一个毫无生命的分数来总结、概括一位学生在一门课程当中整个的学习效果是很欠缺说服力的,这看上去更像是结果的评判(事实上,国内很多相关院校教师就是这样简单地判定学生的分数),而不是对培养能力这个完整过程的总结。很多学生由此滋生了“为成绩而设计”的心态,放弃了吃力不讨好的设计创作,转而四处搬抄,甚至剽窃别人的设计成果,也不完全消化吸收,只是稍加修改草草了事。的确,现代网络信息的海量与便捷令教师防不胜防,如果只是一味要求教师来把关,可能效果不佳。要从源头上解决这一问题恐怕还只有优化成绩的评价模式和体系,这样去除学生的“分数功利”意识才有可能得以实现。

2. 在观念上提倡开放、科学、民主,去除教师在教学上的绝对强势地位

这就要求打破教师在教学上的所谓“权威性”,鼓励师生对等的、双向无障碍的信息交流。做到这一点,才能真正避免学生在创作中“为老师而设计”。一些学生为了获得

教师的认可,在创作过程中揣摩教师的意图,或者一味简单地执行教师的思路,投任课教师之所好,不敢表明自己的主张,不敢坚持自己的创意,完全丧失了独立思考的能力,抹杀了关于设计和创作的个性,这对于一个强调创新性的专业而言是非常可怕的。因此,在艺术设计教学过程中,应该做到师生平等的交流,双方各抒己见,吸取对方的长处,指出对方的不足,将日常常说的“在社会道德伦理角度提倡尊师重教,在学术角度则应提倡学术平等,言论自由”的观念落到实处。

3. 应突出学生评价的作用,包括学生的自我评价与相互评价

具体的方法是先让学生自我评价,在这当中教师适当引导,让学生发现问题,找到不足。学生的自我评价能促进学生的专业理论学习,因为在自我评价过程中必须对相关专业知识有熟练的掌握;此外,还能提供一个学生展示自己的平台、宣讲自己设计理念的平台,让教师和其他同学更好地理解自己的创意思路,这对于正处在精力旺盛的青春期的大学生来说是极富于刺激和挑战性的。而学生的相互评价又能促进学生的竞争意识和激发学生的创新热情,因为这些学生都是刚刚涉足设计行业,有想法、有激情、有力争上游的决心。事实证明,广泛地开展学生之间的相互评议可以使学生从更多的角度认识到自己作品的问题所在,了解到他人的观点和需求,领悟到设计不是“为自我而设计”,而是“为需求而设计”的道理。

三、构建合理的教学评价模式

在上述这些措施和物质思想基础的条件下,便可以构建一个相对合理的艺术设计教学评价模式。国内高校艺术设计专业一般的状况是一门课程由一名教师独立地担任教学任务,最终的评价也由他完成,并给出学生最后的成绩。而且教师往往就根据学生的最后作品评判成绩,而忽略了对设计产生过程的评价,这样的模式为目前大部分高校艺术设计专业教学所采用。那么怎么样的模式才能更合理、更完整地对学生作品进行评价呢? 笔者的观点是应该将艺术设计专业的教学评价体系分为两个部分:一为设计过程评价,另一为设计结果(最终的设计效果)评价。作为任课教师而言,应该主要完成设计过程评价这一工作。美国学者唐纳德·A·诺曼在《情感化设计》一书中这样写道:“最好的设计不一定是一个物品、空间或者结构;它是一个过程……”。须知在学校的教学环节中,学生是来学习设计创意或者设计表现过程的,设计的最终效果对于尚在学习阶段的学生而言并不是唯一的目的。这就要求艺术设计专业课程的教师应该在教学中跟进学生的思路,把握学生在设计过程中的思维发展变化全过程。以引导为主,尽量少干预或者左右学生的思路,重在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和设计方法的掌握,重点关注设计的立意是否新颖,学生在设计过程中思维深入发展的逻辑性及连续性等一系列问题,并适时给予相应的指导,这个工作需要缜密的思维和耐心的讲解。由于每位学生在创意设计的过程中都有自己的独特想法和思路,这就要求任课教师完全进入和每位学生一样的思维状态,真正读透读懂学生的想法。这种设计过程的评价相比起以往学生的作品一旦上交后反馈的信息仅仅是一个分数数值要人性得多、科学得多也具有说服力。

当然设计结果(最终的设计效果)评价也是非常重要的,但是在艺术设计学科里目前长期存在的设计结果评价方式不够合理,也不够民主。像艺术设计这样一个强调创新性和个性的学科,更应该本着“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学术态度来对待学生的设计作品。设计结果的评价首先应该是学生对自己的作品自评,包括陈述自己的选题依据,陈述自己的设计思考发展历程,陈述预定的设计目标,最后,自我评价该设计对于设计目标实现的程度。这种自评能提供一个很好的平台,既能促使学生完全投入地对待自己的作品,又可以给学生提供全方位多角度的阐述自己设计理念、展现自己设计主张的机会,还能提高学生的语言表达及交流能力,这都是将来他们成为一名合格设计师所必须具备的素质。其次,由学生之间进行作品互评,鼓励学生对其他同学的作品发表自己的意见和见解,指出其他同学作品中存在的问题,同时也发现自己所欠缺的优点与长处。这样的互评使每位同学都深入了解了更多的方案,教学可获得事半功倍的效果。通过互评,每位同学都能学习其他同学的设计理念,从而打开了设计思路,丰富了设计方法,达到取长补短的目的。最后由任课教师根据学生自评与互评的情况,结合自己对学生作品设计过程的评价给出总结性意见,形成与学生评价对等的双向信息交流。

在这个教学评价模式中,应该以教师的“过程评价”和学生的“作品自评”为主,学生的“作品互评”和教师的“结果评价”为辅,具体的各项评价权重比例可根据不同的艺术设计专业课程的性质进行调整,由任课教师灵活掌握。这样的评价方式更客观,也更民主、更科学,更符合艺术设计专业的专业特点。

结论

以上所述只是艺术设计教学评价模式创新的一种探讨,不妨称之为“开放式信息交互”模式,其实在教学中和评分中还可以建立多方位、多角度的评价模式。除了以上我们提到的学生之间的相互评议之外,还可有许多其他的途径参与成绩评议当中来。比如利用社会资源参与评议,包括具体使用者的用户评议、制造设计作品的企业评议、行使行政管理职权的政府、协会评议等。

参考文献

- [1] 谢丽琴,管仲华.论本地非遗文化在艺术设计系“思政”教育中的价值及其应用——以校“留青竹刻”社团为例[J].湖北开放职业学院学报,2021(9):80-81.
 - [2] 蔡伟.“互联网+”时代高校艺术设计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改革研究[J].中国多媒体与网络教学学报(上旬刊),2020(5):29-30.
 - [3] 孙淦,任建,张晓冬.互联网时代以学生为中心的高校艺术设计类专业课程信息化教学改革研究[J].江苏科技信息,2019(25):66-68.
 - [4] 赵可恒,徐茵,彭伟.基于“三维两融一化”的艺术设计类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以常州工学院艺术与设计的学院为例[J].常州工学院学报(社科版),2020(6):106-110.
- 辽源职业技术学院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课题名称《以就业为导向的高职艺术设计类专业课程“三三考核”方案模式探究》,课题批准号 LZY202230.